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六日以电话或即时通讯工具等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监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袁建平先生主持。会议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监事会本次对股票期权注销数量及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后，认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注销行为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同意公司注销已自动失效的136.732万份股票期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实施情况提出的，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